

广州市广外附设外语学校

职称评审公示（四）

经资格审查，公开述职，廖志妮、张黎明、刘炎峰 3 位同志具备本次申报中教一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。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从 2012 年 9 月 11 日至 2012 年 9 月 17 日止，如有异议，请拨打学校人事部门电话：020-36246518 36247528

广州市广外附设外语学校

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一日

附：公示人员名单

姓名	现专业技术资格	申报专业技术资格
廖志妮	中教二级	中教一级
张黎明	中教二级	中教一级
刘炎峰	中教二级	中教一级